



22112334



MANDARIN B – HIGHER LEVEL – PAPER 1
MANDARIN B – NIVEAU SUPÉRIEUR – ÉPREUVE 1
MANDARÍN B – NIVEL SUPERIOR – PRUEBA 1

Friday 13 May 2011 (afternoon)
Vendredi 13 mai 2011 (après-midi)
Viernes 13 de mayo de 2011 (tarde)

1 h 30 m

TEXT BOOKLET – INSTRUCTIONS TO CANDIDATES

- The Simplified version is followed by the Traditional version.
- Do not open this booklet until instructed to do so.
- Choose either the Simplified version or the Traditional version.
- This booklet contains all of the texts required for Paper 1.
- Answer the questions in the Question and Answer Booklet provided.

LIVRET DE TEXTES – INSTRUCTIONS DESTINÉES AUX CANDIDATS

- La version simplifiée est suivie de la version traditionnelle.
- N'ouvrez pas ce livret avant d'y être autorisé(e).
- Choisissez ou la version simplifiée ou la version traditionnelle.
- Ce livret contient tous les textes nécessaires à l'Épreuve 1.
- Répondez à toutes les questions dans le livret de questions et réponses fourni.

CUADERNO DE TEXTOS – INSTRUCCIONES PARA LOS ALUMNOS

- La versión simplificada es seguida por la versión tradicional.
- No abra este cuaderno hasta que se lo autoricen.
- Elija la versión simplificada o la versión tradicional.
- Este cuaderno contiene todos los textos para la Prueba 1.
- Conteste todas las preguntas en el cuaderno de preguntas y respuestas.

MANDARIN B – SIMPLIFIED VERSION

MANDARIN B – VERSION SIMPLIFIÉE

MANDARÍN B – VERSIÓN SIMPLIFICADA

《文章一》

他们为什么喜欢香港？



(一) 张晓玲

“我最爱香港的美食。在这里，你能品尝到各色美味。那儿的海鲜闻名遐迩，珍宝海鲜舫可以说是世界文明。我还特别喜欢烤鹅，跟北京的烤鸭一样让人难忘。另外，街头小吃既方便快捷，又物美价廉，我经常和朋友一起去吃。”



(二) 李文

- 5 “香港是个购物天堂。在这里，商品琳琅满目，各色衣帽、箱包、电器、首饰、家俱任你挑选。商店的营业时间很长，几乎所有商店一星期均有七天营业。商场大都位于市中心，交通便捷。我每次来香港都满载而归。”



(三) 吴天

- 10 “上酒楼 [- 例 -] 是香港的地道饮食文化之一，也是我喜好的活动。和朋友，家人一起坐在酒楼里，一边聊天， [- 8 -] 品尝虾饺烧卖等各种点心，真是人生一大享受。”



(四) 王文斌

“香港的公共交通非常方便， [- 9 -] 公车、电车，还有不堵车的地铁。如果到不同岛屿，你可乘坐渡轮， [- 10 -] 速度快，还可以观赏香港的景色。新机场也很棒。”

《文章二》

北京人养宠物

(第一段)

北京人养宠物有着悠久的历史，学问、讲究也多。老北京人把养宠物当作一大雅事，是和下棋、品茶、论画一样的雅事。

老北京人养猫讲究品种，毛长的要比毛短的贵，“柔毛有四五寸者为珍”。

5 除此之外，还要以毛色的好坏区别猫的高下。一般认为白者、黄者为上品，黑者、杂色者次之。

各种家猫还根据皮毛花纹被给了不同的雅称，如白猫黑尾者，称为“雪中送炭”；上半身黑而下半身白的，叫作“乌云盖雪”。

10 北京人认为养猫是高尚情趣，亲朋间互相赠送，老北京人不卖猫，卖猫被看作破产的象征；但老北京人不喜欢养白尾猫，认为不祥。

(第二段)

15 在北京人的口语中，宫廷中四尾的珍贵金鱼称为“金鱼”，而各色的两尾鲤鱼类金鱼称为“小金鱼儿”。加一个小字，再读出儿化音，这鱼可就两码事了，它的价格相差也很远。小金鱼儿十分耐寒，腊月、正月是小金鱼儿最好销的季节。贫穷者买两条小金鱼儿，又哄孩子，又图吉利，讨个“来年有鱼”的兆头。而有身份、有地位的主儿，家中养鱼则专有鱼把式伺弄。

(第三段)

20 北京人养鸟有很长的历史。养鸟的人，多是一些有闲阶级。无论文人墨客，还是车夫、轿夫都有好养鸟的，只是贵贱不同。遛鸟不独是给鸟儿“放风”，主要在于驯鸟儿，教给鸟儿一些小技艺，用来观赏娱乐。驯完鸟儿，多是到附近茶馆品茶小憩，把各自的鸟儿笼子挂在茶馆门前，众多的鸟叫，让人觉得象进入森林一样。

改编 www.chinese.cn (2009)

《文章三》

第一次真好

(一)

路过人家的墙下，偶一抬头，看见一棵结实累累的柚子树。一颗颗硕大的黄绿色柚子，沉甸甸垂吊在枝头。这景色不见得很美，却是一幅秋日风情画。

5 我是个生长在都市，从来不曾享受过田园生活的俗子。除了木瓜树以外，所有结实累累的果树，都只能够在图画、照片、电视和电影中看到。今天第一次看到这棵果实如此丰硕的柚子树，霎时间，心头充满了喜悦与新奇。

10 第一次真好，第一次的感觉真奇妙。细细回想：在你的生命中，有多少“第一次”值得你低头品味？有多少“第一次”给你留下不可忘怀的印象？

(二)

几年前，家中第一次养了一 [- 27 -] 十姊妹。当母鸟第一次生下了几 [- 28 -] 玲珑剔透，比小指头还小的鸟蛋以后，我和孩子们便眼巴巴地等候小鸟孵出来。有一天，我们正在吃午饭，孩子忽然大叫：“小鸟孵出来了”。我惊喜地走到鸟笼边一看，在鸟巢里面的所谓小鸟，15 只是两 [- 29 -] 小小的粉红色肉球，仅仅具有鸟的雏形，身上只有稀疏的几 [- 30 -] 毛，两 [- 31 -] 黑黑的眼睛却奇大。第一次看到刚孵出来的雏鸟，但觉它们的样子很难看，竟因此而吃不下饭。可是，等到它们渐渐长大，羽毛渐丰，一切都具体而微，整个形体都已经具备了，只是比较微小而已。以后，我喜爱它们又甚于那些老鸟。

(三)

20 第一次的感觉真奇妙。第一次去露营，第一次动手做饭，第一次坐火车，第一次坐飞机，第一次看见雪，第一次看到自己的作品用铅字印出来……第一次的经验不一定都愉快，但新鲜而刺激，使人回味无穷。

生命中的第一次愈多愈好，愿你珍重第一次。

出自 Zhou Susan 的文章, www.cz.thn21.com

《文章四》

拥有一个博客

我的体会是上博客好玩。有事实为证：我打工很忙，累得要死，但一旦有时间，到自己“家园”去一趟，顿觉精神焕发。而且您的兴趣、爱好、才华，可以自在地、百分之百地展示。在这里，可以交上天下的良师益友，年轻的可以认识年老的；年老的可以交到年轻人。只要您愿意，可以交上很多朋友。博客交心是最方便的了，尤其有了“悄悄话”功能，还有什么话不能对您的好友说？反正别人又看不到。交心，还可以让“幼稚”变成熟；年老变年轻。这里没有幼也没老，都是“年轻的心”。

因为我们有了博客，我们连跟家人朋友面对面说话的工夫都省了。这正是博客的坏处，把自己的心事都往网上发，让自己更相信网络，不与别人沟通，有时觉得这是公开的半日记，自己的隐私可能会暴露，在为人处事上有可能有独来独往的一面。很多时候，博客里的观点，大都是些个人看法，没有什么科学，文化价值，经不起查证，有些文字虚浮，语调喧哗，内容空洞。很多都是垃圾产物。

我是个电脑门外汉，自从玩上博客，学到许多网络上的技术长进许多。我要向各位推介个人物：今年71岁的作家杨兴伟，原先也是电脑盲，如今已是博客高手。博客上不必太严肃，开点小玩笑也可以，对小“宝贝”可以称呼为大师傅，对“博导”可以叫他为小驹。尤其博友用了各自喜欢的“园主姓名”，更不知道他们是老是少，直呼园主大名便是，多爽！甚至说什么话都可以不负责，你说刚才在美国开会，也没人查实你。

最后，我认为在博客里大家平等，同在一个“起跑线”。在这里不必敬畏谁，更不必有任何的自卑感。当然，有太多人知道我的博客了，再也不象以前那样想写什么就写什么了，写完了，常常还删些东西，担心负面评论过多，影响心情。也担心点击率太低，不被人注意。

MANDARIN B – TRADITIONAL VERSION

MANDARIN B – VERSION TRADITIONNELLE

MANDARÍN B – VERSIÓN TRADICIONAL

《文章一》

他們為什麼喜歡香港？



(一) 張曉玲

「我最愛香港的美食。在這裏，你能品嚐到各色美味。那兒的海鮮聞名遐邇，珍寶海鮮舫可以說是世界文明。我還特別喜歡烤鵝，跟北京的烤鴨一樣讓人難忘。另外，街頭小吃既方便快捷，又物美價廉，我經常和朋友一起去吃。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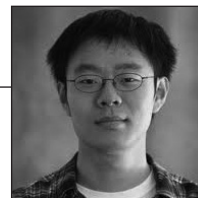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李文

- 5 「香港是個購物天堂。在這裏，商品琳琅滿目，各色衣帽、箱包、電器、首飾、家俱任你挑選。商店的營業時間很長，幾乎所有商店一星期均有七天營業。商場大都位于市中心，交通便捷。我每次來香港都滿載而歸。」



(三) 吳天

- 10 「上酒樓 [- 例 -] 是香港的地道飲食文化之一，也是我喜好的活動。和朋友，家人一起坐在酒樓裏，一邊聊天， [- 8 -] 品嚐蝦餃燒賣等各種點心，真是人生一大享受。」



(四) 王文斌

「香港的公共交通非常方便， [- 9 -] 公車、電車，還有不堵車的地鐵。如果到不同島嶼，你可乘坐渡輪， [- 10 -] 速度快，還可以觀賞香港的景色。新機場也很棒。」

《文章二》

北京人養寵物

(第一段)

北京人養寵物有著悠久的歷史，學問、講究也多。老北京人把養寵物當作一大雅事，是和下棋、品茶、論畫一樣的雅事。

老北京人養貓講究品種，毛長的要比毛短的貴，“柔毛有四五寸者為珍”。

- 5 除此之外，還要以毛色的好壞區別貓的高下。一般認為白者、黃者為上品，黑者、雜色者次之。

各種家貓還根據皮毛花紋被給了不同的雅稱，如白貓黑尾者，稱為「雪中送炭」；上半身黑而下半身白的，叫作「烏雲蓋雪」。

- 10 北京人認為養貓是高尚情趣，親朋間互相贈送，老北京人不賣貓，賣貓被看作破產的象征；但老北京人不喜歡養白尾貓，認為不祥。

(第二段)

- 15 在北京人的口語中，宮廷中四尾的珍貴金魚稱為「金魚」，而各色的兩尾鯉魚類的金魚稱為「小金魚兒」。加一個小字，再讀出兒化音，這魚可就兩碼事了，它的價格相差也很遠。小金魚兒十分耐寒，臘月、正月是小金魚兒最好銷的季節。貧窮者買兩條小金魚兒，又哄孩子，又圖吉利，討個「來年有魚」的兆頭。而有身份、有地位的主兒，家中養魚則專有魚把式伺弄。

(第三段)

- 20 北京人養鳥有很長的歷史。養鳥的人，多是一些有閑階級。無論文人墨客，還是車夫、轎夫都有好養鳥的，只是貴賤不同。遛鳥不獨是給鳥兒「放風」，主要在於馴鳥兒，教給鳥兒一些小技藝，用來觀賞娛樂。馴完鳥兒，多是到附近茶館品茶小憩，把各自的鳥兒籠子挂在茶館門前，眾多的鳥叫，讓人覺得象進入森林一樣。

改編 www.chinese.cn (2009)

《文章三》

第一次真好

(一)

路過人家的牆下，偶一擡頭，看見一棵結實累累的柚子樹。一顆顆碩大的黃綠色柚子，沈甸甸垂吊在枝頭。這景色不見得很美，卻是一幅秋日風情畫。

5 我是個生長在都市，從來不曾享受過田園生活的俗子。除了木瓜樹以外，所有結實累累的果樹，都只能夠在圖畫、照片、電視和電影中看到。今天第一次看到這棵果實如此豐碩的柚子樹，霎時間，心頭充滿了喜悅與新奇。

10 第一次真好，第一次的感覺真奇妙。細細回想：在你的生命中，有多少「第一次」值得你低頭品味？有多少「第一次」給你留下不可忘懷的印象？

(二)

15 幾年前，家中第一次養了一 [- 27 -] 十姊妹。當母鳥第一次生下了幾 [- 28 -] 玲瓏剔透，比小指頭還小的鳥蛋以後，我和孩子們便眼巴巴地等候小鳥孵出來。有一天，我們正在吃午飯，孩子忽然大叫：「小鳥孵出來了」。我驚喜地走到鳥籠邊一看，在鳥巢裏面的所謂小鳥，只是兩 [- 29 -] 小小的粉紅色肉球，僅僅具有鳥的雛形，身上只有稀疏的幾 [- 30 -] 毛，兩 [- 31 -] 黑黑的眼睛卻奇大。第一次看到剛孵出來的雛鳥，但覺它們的樣子很難看，竟因此而吃不下飯。可是，等到它們漸漸長大，羽毛漸豐，一切都具體而微 整個形體都已經具備了，只是比較微小而已。以後，我喜愛它們又甚于那些老鳥。

(三)

20 第一次的感覺真奇妙。第一次去露營，第一次動手做飯，第一次坐火車，第一次坐飛機，第一次看見雪，第一次看到自己的作品用鉛字印出來……第一次的經驗不一定都愉快，但新鮮而刺激，使人回味無窮。

生命中的第一次愈多愈好，願你珍重第一次。

出自 Zhou Susan 的文章, www.cz.thn21.com

《文章四》

擁有一個博客

我的體會是上博客好玩。有事實為證：我打工很忙，累得要死，但一旦有時間，到自己「家園」去一趟，頓覺精神煥發。而且您的興趣、愛好、才華，可以自由自在地、百分之百地展示。在這裏，可以交上天下的良師益友，年輕的可以認識年老的；年老的可以交到年輕人。只要您願意，可以交上很多朋友。博客交心是最方便的了，尤其有了「悄悄話」功能，還有什麼話不能對您的好友說？反正別人又看不到。交心，還可以讓「幼稚」變成熟；年老變年輕。這裏沒有幼也沒老，都是「年輕的心」。

因為我們有了博客，我們連跟家人朋友面對面說話的工夫都省了。這正是博客的壞處，把自己的心事都往網上發，讓自己更相信網絡，不與別人溝通，有時覺得這是公開的半日記，自己的隱私可能會暴露，在為人處事上有可能有獨來獨往的一面。很多時候，博客裏的觀點，大都是些個人看法，沒有什麼科學，文化價值，經不起查證，有些文字虛浮，語調喧嘩，內容空洞。很多都是垃圾產物。

我是個電腦門外漢，自從玩上博客，學到許多網絡上的技術長進許多。我要向各位推介個人物：今年71歲的作家楊興偉，原先也是電腦盲，如今已是博客高手。博客上不必太嚴肅，開點小玩笑也可以，對小「寶貝」可以稱呼為大師傅，對「博導」可以叫他為小駒。尤其博友用了各自喜歡的「園主姓名」，更不知道他們是老是少，直呼園主大名便是，多爽！甚至說什麼話都可以不負責，你說剛才在美國開會，也沒人查實你。

最後，我認為在博客裏大家平等，同在一個「起跑線」。在這裏不必敬畏誰，更不必有任何的自卑感。當然，有太多人知道我的博客了，再也不象以前那樣想寫什麼就寫什麼了，寫完了，常常還刪些東西，擔心負面評論過多，影響心情。也擔心點擊率太低，不被人注意。